

填制日期：2025-03-27

附加信息					微信/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缴款↓	
号码校验码	62473	全书校验码	21246			
加罚金额	23467.64	限缴日期	2025-05-26			
滞纳金计算	起计天数		滞纳金率			
滞纳金上限						
处罚决定书号	炭府罚字〔2024〕407 号					
处罚原因						
加罚原因						
请扫描二维码查看缴款须知 						
					温馨提示：二维码有效期为缴费后三个月内，超期后请前往【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查询及获取电子缴款凭证。 （1）PC端网址 https://ggzf.czt.gd.gov.cn/onlinePay/ （2）关注【广东财政】微信公众号，选择政务服务【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入口查询	